

碌曲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

碌双随机办〔2025〕3号

碌曲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2025年碌曲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省、州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部署和《甘南州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做好2025年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甘南市监明电〔2025〕4号）文件要求。现将各单位上报的《2025年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部门抓好工作落实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4〕54号）和省州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会议精

神，规范涉企行政检查，减少入企检查频次，切实减轻企业负担，深入推进全县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常态化、规范化，确保 2025 年全县市场监管领域联合抽查事项覆盖率不低于 70%，联合抽查任务占双随机总任务的比例不低于 60%。

二、主要工作

（一）加强工作统筹。各联席会议牵头部门要在《计划》的基础上，结合本地实际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按照“能合尽合”“应联尽联”原则，整合日常监管任务，能合并检查的，不得重复检查；能联合检查的，不得多头检查，实现“进一次门，查多项事”，切实减轻企业负担。

（二）严格规范实施检查。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要求，及时做好检查相关事项公示，执法检查人员要做到“五个严禁”“八个不得”。制定抽查计划的部门负责将所有抽查计划于 4 月中旬前录入到“互联网+监管”平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系统。抽查牵头部门要对照计划要求，依次设置联合抽查清单、计划和任务，确保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全流程网办、闭环管理。各部门要积极创新监管方式，探索开展非现场检查，最大程度降低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打扰。抽查任务能通过书面检查，信息共享、智慧监管等方式落实的，可不入企检查。

（三）注重结合风险分类。全面推进信用风险分类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深度融合，充分发挥信用赋能作用，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系统发起抽查任务时，要结合经营主体信用风险等级，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监管领域、

执法队伍的实际情况，针对不同风险类型、信用水平的检查对象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，合理确定、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，进一步优化监管资源，提高监管效能，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企。要做好部门间信息化系统、业务系统的融合衔接，各行业领域专业分类结果要实时共享到甘肃省“互联网+监管”平台，与检查对象名录库对接，为信用风险分类提供全面精确的数据支撑，更好地拓展风险分类结果的运用场景。

（四）强化结果公示运用。要通过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向社会公示 2025 年度抽查工作计划。对已纳入本抽查计划的抽查任务，原则上不得随意删减，确需调整的应及时报批并公示。除依法依规归不适合公开的情形外在抽查任务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，将检查结果录入甘肃省“互联网+监管”平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系统内，并通过公示系统、部门网站等向社会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要强化跟踪问效，对双随机抽查发现的问题，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做好问题移交及后续监管工作衔接，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理，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，防止监管脱节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各有关部门要强化随机抽取理念，除特殊行业、重点领域外，各类涉企行政检查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要加大双随机业务培训，提升随机检查执法人员的执法业务能力和系统操作水平，动态更新“一单两库”，省州涉企行政检查事项公示后，各有关部门要及时做好本部门相关事项的调整，确保所有抽查任务于 11 月底前全部完成。

附件 1：2025 年碌曲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碌曲县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5 年 4 月 8 日